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补选完成并选举监事会主席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08月04日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补选了何建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公司监事会主席肖竹兰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职务，肖竹兰女士辞去监事会主席职务后，还将继续在公司担任监事职务。为保障公司监事会的顺利运行，公司于2023年8月9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何建明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选举完成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组成情况如下：

- 监事会主席：**何建明先生
- 监事会成员：**何建明先生、肖竹兰女士、魏真丽女士（职工代表监事）。

监事会主席何建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日

附件： 监事会主席简历

何建明先生，中国国籍，1962年12月生，硕士学历，高级会计师。1995年11月至2001年4月任财政部驻湖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业务一处副处长及综合处处长；2001年4月至2004年8月及2006年8月至2007年7月，担任湖南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7年8月至2019年1月，担任湖南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多项其他职位；2004年9月至2006年8月及2019年1月至2023年6月，担任湖南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2003年8月至今，担任中联重科物料输送设备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3月至今，担任长沙鸿盛致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监事；曾于2003年12月至2006年12月担任湖南大学会计学院硕士研究生导师，现于湖南师范大学管理学院担任会计学硕士生导师；目前还担任湖南省高级会计师评审委员会委员、湖南省会计师协会上市公司分会副会长、湖南省税务学会常务理事、湖南总会计师协会副会长、湖南省会计学会副会长。

截止本公告日，何建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在公司控股股东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监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